

國立嘉義大學園藝學系 103 學年度第四次系學術發展 委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12 日(星期二)中午 12 時 10 分

二、地點：園藝學系小視聽教室 (A04B-301)

三、主席：洪主任進雄

記錄：莊畫婷

四、出(列)席人員：如簽到簿

五、主席報告：

六、上次會議決議：

提案一：審議申請就讀本系之轉系案，決議：本系轉系審查標準為歷年班級成績前 30%，轉系名額 1 名。方亮鈞同學之班級成績為 52 人中第 3 名，為班級成績前 5.77%；鄭巧筠同學之班級成績為 52 人中第 4 名，為班級成績前 7.69%。同意方亮鈞同學錄取，並將轉系名單送農學院核章後，併同申請書送至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。

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案由：有關「取得繁星推薦或個人申請入學資格之學生應於 6 月將高三成績送交大學審查」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 104.4.21 教務處通知辦理(附件一，請參閱電子檔)。
- 二、為紓緩目前所見部分已上榜學生在高三下降低學習興趣之情形…大學得要求學生配合輔導方案，俾便日後銜接大學課程之順利。
- 三、本校教務處於接獲學生成績後，轉交各學系，請自行認定「成績不儘理想」者，並主動通知學生參加輔導。
- 四、研擬輔導方案後，填寫附件一表，並附上會議紀錄於 104

年5月29日（五）前回覆教務處招生組彙辦。

決議：視個案處理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九、散會：14時00分。